



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

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票代號：2883)

海外監管公告——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

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《上市規則》第13.10B條規定而作出。

2015年8月27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勇先生及李飛龍先生；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健先生（主席）及曾泉先生；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和先生、羅康平先生及方中先生。

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

特別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、準確和完整，並對公告中的任何虛假記載、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。

一、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

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2015 年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於 2015 年 8 月 27 日在深圳以現場表決方式召開。會議通知於 2015 年 8 月 13 日以書面、傳真、電子郵件方式送達董事。會議應到董事 7 人，實到董事 7 人。會議由公司董事長劉健先生主持。公司監事張兆善先生、程新生先生列席會議。董事會秘書楊海江先生出席會議並組織會議紀錄。會議的召開符合《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》和《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規定。

二、董事會會議審議情況

（一）審議批准公司 2015 年度中期財務報告的議案。

參會董事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對，0 票棄權通過此項議案。

（二）審議批准公司 2015 年度中期業績披露的議案，並授權董事會秘書按規定進行披露。

參會董事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對，0 票棄權通過此項議案。

2015 年半年度報告全文請見 2015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網站（www.cosl.com.cn）發佈的相關公告，2015 年半年度報告摘要請見 2015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在《中國證券報》、《上海證券報》、《證券時報》、《證券日報》、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網站（www.cosl.com.cn）發佈的相關公告。

(三) 審議通過關於變更公司董事會秘書的議案。

參會董事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對，0 票棄權通過此項議案。

鑒於楊海江先生因工作變動提交辭職報告，經審議，董事會同意王保軍先生擔任公司董事會秘書，楊海江先生不再擔任公司董事會秘書，獨立董事就公司董事會秘書變更發表了同意的獨立意見，以上有關詳情請見 2015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在《中國證券報》、《上海證券報》、《證券時報》、《證券日報》、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網站（www.cosl.com.cn）發佈的《中海油服關於董事會秘書變更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會

2015 年 8 月 28 日